

招贤镇政务大厅装饰工程竞争性磋商
(招标编号: BZZB-BJ-2024-002)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宝鸡市, 麟游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贤镇政务大厅装饰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40.00 万元, 招标人为麟游县招贤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政务大厅土建工程, 电路改造工程, 办公桌椅购买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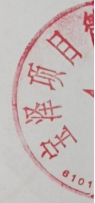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施工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施工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如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人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及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5、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3 年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投标人提供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18日10时00分到2024年03月22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麟游县西大街兴元广场2号商贸楼13号，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500元，

售后不退，谢绝邮寄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29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宝鸡市金台大道科技创新服务中心五楼520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9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宝鸡市金台大道科技创新服务中心五楼520会议室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贤镇人民政府纪委。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麟游县招贤镇人民政府

地址：麟游县招贤镇

联系人：田耀光

电话：0917-781933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宝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麟游县西大街兴元广场2号商贸楼13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5029564126

电子邮件：104215288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